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北區

承辦人：樂颯文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1251

傳真：02-27256372

電子信箱：edu_pe.12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石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0303402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活動資訊1份 (14741875_1103034026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09-110年學科術語閩南語編譯工作」成果分享交流會，請貴校鼓勵相關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0年3月23日臺教社(四)字第110004034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為利本土語言沉浸式教學之推動，並落實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推動臺灣母語日活動實施要點」之精神，營造校園中母語學習環境，特進行國民中小學階段8大領域學科術語之閩南語編譯工作，以提供教學者及大眾參考及進行跨領域教學之用。
- 三、旨揭計畫活動對象為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之教學人員，將分別於110年5月5日（星期三）辦理北區場、5月12日（星期三）辦理中區場、5月20日（星期四）辦理南區場、5月26日（星期三）辦理東區場。活動採網路報名，請

石牌國中 1100326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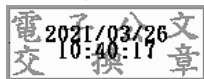
PXAA1106002166

於110年4月15日（星期四）前至「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報名。每場次預計為80-120人，額滿為止。

四、檢附活動資訊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及市立幼兒園）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